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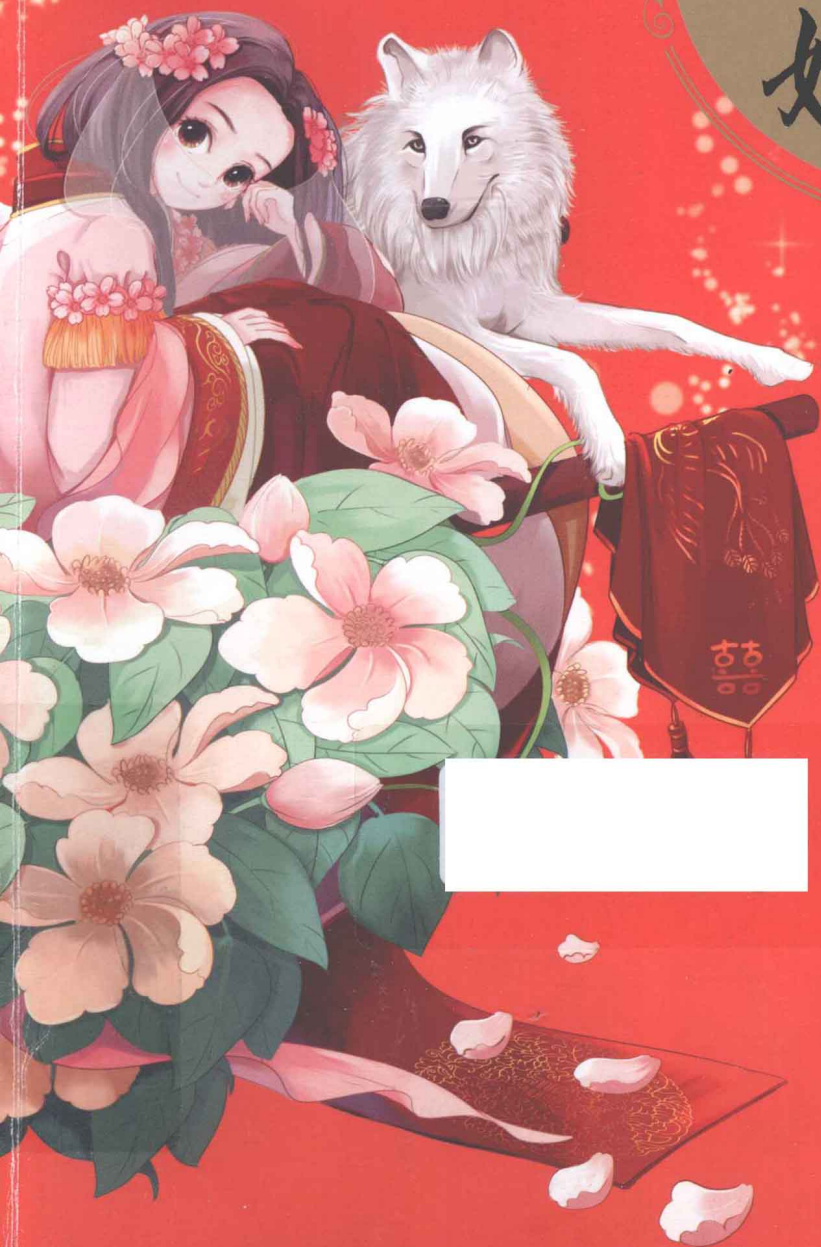
萌动天下  
MENG DONG TIAN XIA



心晴坊  
女性新阅读

# 狼妃 花嫁

莫语绢 著  
MO YU JUAN ZHU



小狼女  
腹黑王爷的囡囡情事

漓江出版社

# 狼妃 花嫁

莫语绢 著

MO YU JUAN WORKS



漓江出版社  
桂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狼妃花嫁/莫语绢著.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2013.3

ISBN 978-7-5407-6274-2

I. ①狼… II. ①莫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012418号

选题策划:石颖 夏童

责任编辑:库文妍

特约编辑:邹爽 森森

封面设计:居居

封面插图:红茶之心

出版人:郑纳新

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
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 邮政编码:541002

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长沙黄花(国际空港)工业园(邮政编码:410000)

开本:700mm×1000mm 1/16

印张:17 字数:320千字

2013年3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26.80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。

(电话:0731-82755166)

# 目 录

## 第一章

001/ 救下美男王爷

## 第二章

014/ 沦为王爷的小妾

## 第三章

024/ 大闹国子监

## 第四章

041/ 狩猎风波

## 第五章

058/ 沦为客栈跑堂

## 第六章

070/ 什么是真正的喜欢

## 第七章

081/ 紫素的行动

## 第八章

092/ 云狂的归来

## 第九章

106/ 惑心之爱

## 第十章

118/ 政变

## 第十一章

134/ 讨你欢颜



## 第十二章

王爷千里追妻 /148

## 第十三章

王爷不懂爱 /162

## 第十四章

你若无心我便休 /176

## 第十五章

新娘被劫了 /190

## 第十六章

意外中的意外 /197

## 第十七章

夫妻协议书 /206

## 第十八章

爱是一种成全 /214

## 第十九章

风波又起的征兆 /225

## 第二十章

王与王的对决 /235

## 第二十一章

爱江山还是美人 /246

## 第二十二章

万狼军团抢王爷 /257

# 目录





## 第一章 救下美男王爷

清澈的流水从山涧穿过，温柔的风卷起了她黑色的发。她蹲在溪水边看着自己的倒影，继续思索，为何自己的样子和那些与她相依为伴的野狼不一样？

自从发现了这个山谷，她就喜欢上了这里，这里有清水可以解渴，有鲜美的果子可以充饥。可是，这个山谷对那些狼群来说，却不是一个好的捕猎的地方。

从她有记忆开始，她就生活在狼群之中了。跟着狼群一起去追捕小动物，然后一起跟它们分食。她已经忘记是什么时候发现这个山谷的了，只记得这里的果子变甜了三次、叶子黄了三次。但是，她也奇怪，这里的野果味道还不错，那些狼怎么却不喜欢吃？

伏首趴在水面上喝了些清水后，一声狼啸从不远处传来，她站起身冲着声音传来的方向同样回应了一声狼啸。

不久，一只通体雪白的狼奔了过来。那是和她最亲近的一只狼，它的皮毛像雪一样白，没有一丝杂色，体形甚至比狼王还要高大。直到很久以后，她才知道它是一只品种纯正的雪狼。

还记得上一次在和狼王的争斗中，它赢了狼王，却没有统领群狼，也不经常和狼群一起行动。大多时候，它都高傲而孤独地站在高处，看着狼王带着群狼东奔西跑。

它来到她身边蹭了蹭她的腿，而她则弯下身拿脸颊碰了碰它的脖子。

紧接着，雪狼低鸣了声，然后向谷外的方向奔了出去，而她则紧追其后。

她与它来到谷外，又停停歇歇奔了不知多久。只见太阳即将落山，傍晚的落霞红得像血，染了大半个天际，煞是好看。

然而，空中那成群结队靠吃腐肉而活的乌鸦打破了傍晚宁静的美景，嘎嘎的叫声更是刺耳。

凭着长久以来捕猎的直觉，她断定在不远处应该有食物，而且还是大量的食物。她看向雪狼，难怪雪狼会脱离狼群去她常去的山谷寻她，原来如此。

雪狼再次低啸了声，他们快速地朝着乌鸦聚集的方向跑去，越到近处，血腥味越浓烈，刺激着她的嗅觉。

放眼望去，鲜血染红了碧绿色的草原，到处都是横七竖八的死掉的人和战马，从尸体的腐败程度上看，他们应该死了不太久。

有的狼在撕扯这些尸体，有的则趁那些乌鸦下来啄食这些尸体时将乌鸦扑下来食之，雪狼也加入了撕咬中的狼群。

而她也不甘落于群狼之后，毕竟雪狼好意通知她来，怎么也要扑两只乌鸦下来喝血吃肉。

她看准了一只正俯冲下来的大乌鸦，铆足劲迅猛地冲着那只乌鸦而去，一下子就将那只乌鸦狠狠地扑抓了下来。

比起狼，她除了跑得没有它们快之外，捕猎的技巧可是不输给任何一只狼的，因为她的两只手不仅可以扑还可以握。

握着那只乌鸦，她刚想咬破它的脖子喝血，却意外地发现之前这只乌鸦要吃的那个“尸体”动了动，还向她眨了眨眼睛，嘴角也跟着动了动，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。

她不动，他也没有再动；他对她眨眼，她也跟着眨了眨眼睛。他们两个就这么僵持着。

直到太阳彻底落了下去，乌鸦们回了巢，她终于发现，这个人还没有死，不过看起来也快死了。他身上沾满了血，左肩处好似被什么硬物透肩而过，只是伤口已经不再流血。

他再次动了动唇，看了看她，又看了看她手中的乌鸦。而她歪着头，看看他，再看看自己抓在手中的乌鸦。片刻后，她终于明白了，原来他想喝血，他快渴死了。

于是，她用力咬向乌鸦的脖子，然后将乌鸦举到他的上方，让血可以流到他嘴中。而他则渴极地张口喝血，直到这只乌鸦再也流不出血，他还伸出舌头舔了舔薄唇，好似意犹未尽。

她将乌鸦拔去羽毛，露出白色的皮肉，然后凑向他的唇，想让他吃一点，可他却只是皱着眉将头一歪。

她想了想，然后从怀中掏出之前在谷中摘的果子给他。这回，他就着她的手张口就咬了下去。

将果子吃完后，他才认真地打量起这个胡乱裹着兽皮当衣服的女娃。她有一头长长的黑发，胡乱地披散在身后，还有一双杏仁状的紫色大眼，长而翘的眼睫像两把小扇子，守护着神秘的紫眸。弯弯的柳叶眉，不画而黛；薄薄的红唇，不点而朱。虽然脸上身上脏兮兮的，可是依然难掩她的美丽，想来她若长大了，必定是个绝色。只可惜，她与群狼为伍，是个狼女。

果子让他吃了，乌鸦血也让他喝了，她就只能吃肉了，于是张嘴便撕下了一块皮肉，这行为男子看得直皱眉。

夜幕降临，月亮升上了夜空，在满天的星月银辉下，吃饱喝足运动完的群狼开始引颈长啸。

这时，有几只灰色大狼来到她身后，有的舔舔她的脸，有的一爪子将她按倒在地。嬉闹跌滚之间，他才发现她的胳膊和腿上都有好些伤，有的甚至已经化脓溃烂。

她低啸了声，雪狼一口叼着两只乌鸦来到了她的身边，它喉中呜呜了一声，那些灰色大狼立刻蹭了蹭她就跑开了。

她从地上爬起来，跪坐在那里，舔着在嬉闹间产生的新伤，而雪狼则放下口中的乌鸦，低鸣着帮她舔着旧伤。

这一切都看在锦云之眼里，他微微松了口气。好在还有这么一只雪狼护她，看来，在狼群之中也自有它们狼的活法和友谊。

不久，又见那雪狼去而复返且拖了一只野鸡过来给她，而后不停地舔着她的脸、她的脖子，像前面那几只灰色大狼一样一爪子将她扑倒，然后……

锦云之总算明白了，这是那些公狼在对她求爱呢！明白这一点后，锦云之刚吃下的果子几乎要吐出来。好在，那小狼女还懵懂无知，无法回应那些公狼，否则那景象真真不堪入目。

他试着动了动，却全身无力，于是无奈地撇撇嘴，叹了一口气。

雪狼发现那人没死，还用一双大眼死死地盯着它，便充满警惕地低鸣一声，要她和它回山谷。

她看了看那个人，然后，将雪狼给她叼来的野鸡丢在他身边，转身和雪狼一起往山谷的方向奔去。

月夜之下，锦云之闭上眼睛，试着调息。

这一次曠国与晏国的战争，曠国惨败，全军覆没，就连他这个王爷都几乎战死沙场。细细想来，是他太相信皇上了。他上报给朝廷的每一封战报，都被原封不动地送到了敌军的大营里。

他哼笑一声。他为皇上立下无数的汗马功劳，却换得兔死狗烹的下场。

睁开眼睛，看着满天的星斗，他试着动了动手，然后忍痛将肩上的箭拔了出来，简单地包好伤口。既然上天没有让他死成，他就得活着，他还要回到曠国，去完成那个违心的任务。既然皇上不打算放过他，那么就不能怪他心狠了。

休息了一夜，天亮时，他试着起身站起来。在离开前他弯身拿起了昨夜那个



狼女丢给他的那只野鸡，以备不时之需。以他现在的状况，要走出这片草原，需要一整天的时间。

从上午一直走到傍晚，远远听到有人骑马而来，他停下脚步，全身戒备，思忖着战胜他的几率有多大。

待那人来到近处，看到锦云之时，立即下马行礼：“王爷，墨君颜来迟了，求王爷责罚。”

看到是自己的人后，锦云之才放下心，道：“来得不迟，本王还没有死。”

自锦云之救过墨君颜一命后，墨君颜便成了锦王府的食客，为他所用。

墨君颜将他扶上马，一边牵着马一边禀报道：“王爷，三天前，属下才偶然得知这次战争是皇上和晏国国君商议好的，皇上不惜自毁兵力也要置王爷于死地，于是立刻日夜兼程赶来，没想到还是迟了。王爷，接下来我们该怎么办？”

锦云之勾起薄薄的唇，淡淡地回道：“接下来自然是回朝，向皇上负荆请罪。”

“王爷……”墨君颜不理解，“皇上想要除掉你，怎可再回去？”

锦云之轻轻地摇头：“既然这次我没死，他便再也没有机会除掉我了。君颜，不要为我担心，一切我心中自有计较。”

墨君颜没有再问，王爷的心思如果他自己不说，外人是如何也猜不到的。

在太阳即将落下时，一个熟悉的身影跳入了他的眼中。锦云之命墨君颜停下来，然后眯起一双丹凤眼看向远处。是那个紫眸狼女，那个在他快被渴死的时候救了他的女子。

现在，她正孤身一人追着一只兔子，无论那兔子向哪边逃窜，她都有办法堵截住它。看起来，她不像是要把它捕来吃，倒像是在追着兔子玩。

墨君颜看后，评价道：“很厉害的捕猎身法，就跟狼一样。”

“因为她是狼女……”想到她救了他，回想起她在狼群中的生活状态，锦云之略皱了皱眉，吩咐道，“君颜，抓住她，将她带过来。切记，不要伤了她。”

“是！”墨君颜飞身向她直冲而去。

就算她身法再怎么灵活，也敌不过身怀武功的墨君颜，没几个回合，她就被墨君颜牢牢地抓住了。情急之下，她狼啸起来，企图招雪狼或者其他狼来救她。

她被带到了锦云之身边，昂着头看这个熟悉的人，想到昨天还是她救了他，现在他却恩将仇报抓了她。人类都太可怕了。

见她惶恐地想再次召唤狼群，锦云之皱了皱眉：“君颜，你的幻术对狼管不管用？”

墨君颜汗颜道：“回王爷，属下从没有对人之外的活物施用过幻术。不过，

她虽在狼群中长大，本质上还是人，可以一试。”

“如此，就对她施用一下吧。这里的狼少说也有几十只，等她把狼唤来，我们就难走了。”

墨君颜扣住她的双肩，看向她的紫眸。只见他双眼中仿佛有云雾翻腾，一旦对视，她就觉得如坠云雾里，又仿佛身处深潭灵泉，陷进去就再也不想出来。

渐渐地，挣扎着的她安静了下来，唇边挂起了笑。她好像见到了哺育她的母狼，在一望无际的碧绿草原上，母狼就坐在草地上看着她。

墨君颜放开对她的钳制，她则拿脸在他胸前蹭了蹭，仿佛小兽遇到母兽般亲昵地低鸣着。

看到她在墨君颜胸前甚是依恋、蹭来蹭去的模样，锦云之凝眉问道：“君颜，这幻术可维持多久？”

墨君颜拉开她：“这次我用的是短时间不会消失的青古幻术，这一路上她应该都会很安分。如果王爷想解除对她的幻术，属下随时可以让她清醒过来。”

“哦，就这样吧，先离开这里再说。”锦云之将她拉到马上，由墨君颜牵马离开。

战争已经结束三天了，晏国早已凯旋，他们不会想到锦云之还活着。

他们走出草原，来到暝国的边境小镇时，发现必须要休整两日了，因为锦云之的伤口已经恶化，而那小狼女身上也有许多伤，他们必须要抓药疗伤。

三个人来到一家客栈，要了两间客房。锦云之将小狼女交给墨君颜照看，自己先去洗澡、处理伤口。之后他写了张药方让店小二去抓药，顺便买一套女孩穿的衣服。

墨君颜照看着中了幻术的她，只见她咧嘴笑着拿起桌上的茶杯就想咬，他赶忙夺过茶杯，看着她的眼睛，轻笑道：“这个可不能咬，真不晓得你把它看做什么好吃的了。”

手中的“食物”被夺，护食的本能让她戒备地睁大了眼，狼性大发的她猛地冲他扑去，毫无防备的墨君颜被她大力扑倒在地。而她一把夺过他手中的茶杯，然后张口就往他手腕处咬去，喉中发出呜呜的警告声。

墨君颜倒抽了一口冷气。手腕定是被她咬破了，还真疼。他将她拉开，随即扯掉了她身上的兽皮，她却还是咬着他的手腕不放。

“哦，要命！”他低咒一声，运起内力将她弹开。

站起身将她抓过来，这一下又让他愣了片刻。她身上的兽皮被他扯掉了，好在她还小，身体没怎么发育，不然又是一番尴尬。

看着她，他心中不禁纳闷。王爷从来不养无用之人，真不晓得他为何要带着这个狼女回朝。目光落在她颈间戴着的一块蝴蝶锁片上，他刚想拿起来看看，却被一声冷喝打断。

“你们在做什么？”锦云之站在门口，看见她身上的兽皮掉落在地，而墨君颜的双手还放在她的肩上，立刻冷下声音问。

不待墨君颜回答，他便瞥到了墨君颜手腕处的齿痕。他拧了下眉，从怀中掏出疗伤药给他：“伤口先处理下。”

墨君颜垂首接过：“谢王爷关心，这点小伤不要紧。中了幻术的她把茶杯当成了吃的，属下在和她在争抢茶杯时，就成了现在的样子。”

“哦……”锦云之来到她身旁，对一旁的墨君颜道，“现在已经离开草原了，就把她的幻术解除吧，一路上还可以教她些人事。”

他也看到了那块蝴蝶锁片，用温润如玉般的修长手指拿起来细看了看，复又看了看她这副小身板，额头隐约有青筋跳动了一下。

墨君颜见状问道：“王爷，有什么问题吗？”

锦云之放下锁片，脸色很快便恢复如常。他捡起地上的兽皮披在她的身上，才叹道：“锁片上刻有她的生辰八字，如今她已经十三岁了，再有两年该及笄了。”

墨君颜惊讶地看着她：“可是，她看起来只有十岁左右。”

“也许是因为她从小生活在狼群中的缘故吧。”他牵起她的手，准备将她带到自己的房间，同时对身后的墨君颜吩咐道，“一个时辰后来我房间，把她的幻术解了。”

锦云之将她带到房间后，端详了良久，伸手轻抚着她因为长时间没洗而粗糙油腻的头发，用轻如飘絮般的声音道：“洗个澡，换身衣服，梳起头发，从此你便叫紫素。”

洗澡水先前已让小二重新备下，现在水温刚刚好。

他伸手想要帮她脱下这身兽皮，转念又想到她的实际年龄，犹豫了一下：“若你愿意，将来可做我的小妾。”像是想到了什么，他微微一笑，又补充道，“第三房小妾。”说完，他不再犹豫，极利落地将她剥了个干净，当她后知后觉地想要保护那身兽皮时，她已经被他拎起来丢入了浴桶中，溅出了大片的水花。

“嗷呜——”一入水，她立即低叫一声，用力甩了甩头发，将锦云之新换上的一身衣服又弄了个湿透。

因为幻术未解除，此刻被丢入浴桶中的小狼女还算是安静的，锦云之任她在水中泡了一盏茶的时间后，便上前亲自将她搓洗了个干净，还用加了香料的皂角

将她全身洗得香喷喷的。

当把她洗干净后，他才开始一处处清理她的伤口，最后给她抹上药膏并包扎好，以防她再乱舔。

刚给她换好一身新衣服，小二就上来敲门，准备收拾屋子，看到梳洗后的两人时，惊叹道：“公子、小姐，你们可真好看，之前还以为跟着您的那位公子是最好看的人呢，没想到你们才是整个镇子最好看的公子和小姐。”

这个镇子在曝国的边境上，平日里多有其他国家的人来往，那小二应该见过不少眼睛不是黑色的人，于是见到紫眸的小狼女倒也未大惊小怪。

他在椅子上坐下来，顺便将小狼女拉到自己腿上坐下，介绍道：“这是我表妹紫素，自小在草原上长大，见惯了狼之类的猛兽。而且，我这表妹还非常淘气，使起小性子来也爱狼啸几声。”他拿出一锭银子交给小二，微笑道，“你们若是听见了什么，可别见怪。”

小二接过银子，抬头看着锦云之，越看越觉得他脸上仿佛写着一个大大的“钱”字，于是咧着嘴点头哈腰：“小姐真是可爱，这边境小镇子，什么事没见过，什么事没听到过，我们怎么会见怪呢？公子有任何需要尽管吩咐，小的先退下了。”

见锦云之点头，小二躬身退出房外。

他拿起一个苹果给紫素吃，同时对外叫了声：“君颜，进来吧。”

话音刚落，墨君颜就推门进来，看到整洁一新的紫素也是一愣：“王爷，真要给她解了幻术吗？”

“嗯。”锦云之轻应了声，“从此，她叫紫素，将来会是我的第三房妾室。”

“啊？”墨君颜讶异地轻呼，他发现王爷的心思还真是难以捉摸。

看看紫素，再看看锦云之，一个才十三岁，看上去却仅有十岁的样子，一个已经二十五岁了。这年龄还算……还算相配吧？

“啊什么？”锦云之瞥了他一眼，“别傻站着，给她把幻术解了。在回到京城前，最好让她学会最基本的人事。”

“是，王爷。”

墨君颜来到紫素身边，伸手运气顶住她的心脉，灼热的气息在她周身各处经脉游走。他的眼中再一次云雾翻滚，然后云雾渐渐化成梅花旋转，最后逐渐散去。

天籁般的声音在她面前轻轻响起：“梦该醒了，眼前看到的一切才是真的。”

紫素看到墨君颜，惊恐地睁大眼睛，“嗷呜”一声便向后退，撞到身后的锦云之身上，回头一看是他，再一次“嗷呜”了一声。

她在心中叫道：完了，她被强大、残忍、无情的人类捕捉了，他们要把她给杀了，然后喝血吃肉了吗？她迅速躲去角落里，一双大眼睛警惕地看看周围，没有狼的影子，努力嗅了嗅，也没有狼的气息，绝对没有同伴来救她了。

锦云之从角落里抓过她，捏住她的下巴不让她再发出狼叫，一边紧紧地盯着她的眼睛，道：“我是锦云之，你可以叫我的名字，云之。”

他稍稍放松手的力道，再一次重复着：“叫我的名字，云之。”

可是紫素却瞪着一双惊恐的紫眸，喉中还是发出狼的呜呜声，锦云之柔下声音，诱惑道：“云之，叫云之。”

可是，她的喉中还是只发出狼的叫声。

放轻手中的力道不行，他就加重手中的力道，弄得她的下巴发疼。

他故意冷着脸，露出狰狞的神色：“以后不许再学狼叫，否则我就将你剥了皮喝血吃肉，就像你吃乌鸦一样。”

紫素眨了眨眼，浑身抖着，看懂了他严厉的神色。锦云之这才放开她，又拿起先前她身上穿的兽皮，一手抽出墨君颜腰间的长剑，当场将其砍成了碎片，之后又将长剑刷的一声送回墨君颜腰间的剑鞘中。

紫素看到自己身上的皮毛被他凶狠地砍成了碎片，她惊恐地“嗷”了一声，缩到了墙角，蹲在那里浑身发抖。不过，经此一事，她倒是不再学狼叫了，只眼珠滴滴溜溜地转向锦云之，再转向墨君颜的腰间，浑身止不住地抖着。

他们似乎不喜欢她叫，只要她叫，他们就会变得好凶，刚刚毁了她的皮毛就是警告。

墨君颜看到这突变的一幕，心中大是惊叹，道：“王爷，前有古人杀鸡儆猴，今有您毁皮儆‘狼’，真是佩服。”

锦云之看了眼紫素，对墨君颜吩咐道：“天晚了，去楼下把晚饭端到房里来。要一只烧鸡、一只烤兔，再要碗肉粥。”

看来王爷接下来要用食物攻势了，墨君颜担心地提醒道：“王爷，她自小在狼群中长大，吃的都是些生肉鲜血，这些食物她会不会不吃？”

锦云之却回道：“她会吃的。”

她会吃那些狼不吃的果子，就说明她是喜吃人类食物的。就算她不喜欢，也必须要适应人的食物。

当墨君颜退出房间后，锦云之来到紫素身边，声音不再像之前那般狼厉，而是恢复成一开始的柔声低语：“你听着，你不是狼，你是人，你有名字，叫紫

素。以后，轻易不准再学狼叫，你要学着说我们的语言。”

虽然他声音不再可怕，但紫素还是忍不住发抖，因为他是可怕的人类，因为他捕捉了她。狼群远离人类是对的，人类都是可怕的。要是早知如此，她就该看着他渴死。

锦云之伸手轻抚着她的脸，一遍遍地重复：“你叫紫素，我叫云之，锦云之。”

他想将她拉起来，可是他一用力她就会抖得更厉害，扯着身子硬是不起来，无奈之下，他只好退后到桌边坐下。

墨君颜把食物端了进来，一闻到肉的香味，紫素的肚子便咕咕叫起来。她一边盯着桌上的食物，一边盯着锦云之和墨君颜，可实力悬殊之下，她不敢过去抢。

看到锦云之撕了块兔肉自己大吃，墨君颜不解地问：“王爷，这些不是给紫素的吗？”

然而，锦云之却招呼他坐下：“她要想吃，自己会过来，你也吃吧。”

墨君颜不明白锦云之为何要如此，但也只得听从他的话，也下手撕了块鸡翅吃。

看到他们吃得香，紫素觉得肚子更饿了，她双手紧紧地压着肚子，可还是有阵阵咕咕声传出。

“云……云……之……”她也不知道是怎么发的声，只是他一直对她重复这个声音，然后，就这么叫出来了。

乍听到她叫云之这两个字，锦云之和墨君颜的动作一停，随后锦云之仿佛没有听到似的，对墨君颜道：“继续吃。”

见他们没有反应，也没有再变得那么可怕，紫素便压着肚子，一小步一小步极慢地蹭到桌前，警惕了再警惕，预备着只要他们一发难她就马上退回去。可是他们好像没有看见她似的，依旧吃喝，而她也就这样终于一步步蹭到了他们身边。

她盯着桌上的烤兔肉，哑着声音叫着：“云，云之……”

锦云之看着她，柔声问道：“紫素，你想吃什么？烧鸡还是烤兔肉？”

紫素看着出声的他，退后一步，怯怯地说：“云之……”

几次下来，她已经可以连贯地叫他的名字了，锦云之决定就从食物开始教她：“想吃什么？烧鸡？烤兔肉？”

紫素看了眼烤兔肉，学着他的话，却学不全：“吃……想吃……云之……”

听她说“想吃云之”，一旁的墨君颜忍不住扑哧一笑：“王爷，我看还需要

几个素菜，你们先吃着，我下去拿。”

墨君颜离开房间，锦云之撕下一块兔肉放到她手中：“这是烤兔肉。”

紫素将兔肉满满地塞到嘴中，粗粗咀嚼几下就吞下，好像生怕下一秒到手的食物就会被他夺走。吞下一块，她意犹未尽，对于她的食量来说，一块哪里够！

见他仍然没有要把她杀了的意思，还拿吃的给她，她的胆子渐渐大了起来。

她用脸讨好地蹭了蹭他的胳膊：“烤兔肉……吃……云之……”

锦云之眯了眯眼，对于她说话颠三倒四他暂时不跟她计较，索性就用这种方法教她说人类的语言。

这一顿饭下来，她学会了说烤兔肉、烧鸡、肉粥、水，还有他的名字云之。而她也不再那么怕他，偶尔还会讨好地蹭蹭他的胳膊，或者舔舔他的手掌。当然，他总是会在她要舔他前阻止她。

由于他们只要了两间客房，很自然地，晚上紫素要和锦云之住同一个房间、睡同一张床。

紫素被锦云之紧紧地箍在身旁，动弹不得。锦云之已闭上眼睛入睡，紫素却怎么也睡不着。月光从窗外洒进来，银白的月辉让她感到全身的血液慢慢开始沸腾起来。

转头看着锦云之，他睡着了、不动了，她知道这是逃走的好时机。垂眸，看着他喉咙上的凸起，她有一种冲动，想要咬断他的喉咙，谁让他猎捕了她，毁了她的皮毛，还弄得她好疼呢。之前讨好他，都是为了让他不杀她，也为了骗到吃的，好有力气逃跑。

都说人类是最可怕的，可是她要让人类知道狼也是聪明、可怕的。这么想着，她喉间一声低鸣，冲着他的喉咙咬去。

就在这电光石火间，锦云之突然醒来，迅速出手卸了她的力道并制住了她。

他将她压在身下，捉住她的双手固定在头顶上方。对于她的偷袭，他早有预见，此刻他也不生气，声音依旧温柔：“紫素，你不能逃走，不能再回到狼群，因为你是人，不是狼。”

身体被他压制住，双手也被他抓住，她使不出任何力气，此刻他居高临下，他就要吃她了。惊恐无助的她忍不住狼啸起来，希望附近能够有同伴来救她。

“紫素，不准再叫了，你是人！”锦云之厉声喝道，但无效。

经紫素这一狼啸，不一会儿整个镇子的狗全都跟着吠了起来，还有鸡鸭牛羊也都跟着叫了起来。

锦云之头疼地皱眉，只得腾出一手捏住她的下巴，让她无法叫出声。

门外，墨君颜担忧地问道：“王爷，您没事吧？”

锦云之没心情理他，只专心压制住紫素的手脚，试图让她放弃挣扎，不再狼叫。

墨君颜听不到锦云之的回答，担心之下，猛地推开了房门，可是一看到床上两人的姿势，就立刻转身退了出去，还不忘关上门。

他在门外走来走去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此时，隔壁的房客出来，神色慌张往楼下奔去，边奔边喊道：“不好了，不好了，客栈里有狼，定是狼跑出来要吃人了！掌柜的，退房，退房！”

被他一喊，更多的房客跑了出来，喊着要退房。

墨君颜在门外道：“王爷，您和紫素在做什么？紫素把房客们吓得都要求退房了。”

外面的响动锦云之不是没有听到，在和她的这番折腾中，身上的伤口又一次裂开了。他知道这样下去不行，于是出手点了她的穴道，顿时她无法挣扎，也无法再叫了，只是瞪着眼睛怯怯地看着他。

他看着身上伤口再度裂开，血浸染了衣服，摇头失笑：“早该狠心点了你的穴道，看你还折腾。”

他打开门想要看看外面的情况，就见小二和掌柜上楼来了。

小二将之前锦云之给他的银子还给他：“公子，实在对不住，您那表妹学狼叫也太像了点。您听，全镇的鸡鸭牛羊狗都跟着叫了，连带着整个客栈的客人也都退了房。我看，您还是带着您表妹速速退房离开吧。要是真引了什么凶禽猛兽来，我们可是招架不住啊！”

锦云之将银子再一次塞到小二手中，转头看了墨君颜一眼。墨君颜会意，从怀中拿出一锭金子在掌柜的面前晃了晃。

掌柜的还是一脸酱色，板着脸道：“客官，这不是钱的问题，而是身家性命的问题啊。”

还没等他继续说，墨君颜又拿出一锭金子。两锭金子晃在眼前，掌柜的和小二都住了口，面面相觑。

半晌，掌柜的接过那两锭金子，叹道：“罢了，罢了，开门做生意的，就得担点风险。客官，您可要看好那位小姐啊，别让她再叫了。听这整个镇子叫的，唉——”

墨君颜怒道：“废话什么？拿了钱就少啰唆，你现在有听到谁在叫吗？”

钱已到手，又被墨君颜一斥，掌柜的和小二也就不敢再多说了，匆匆下楼离去。

锦云之简单地和墨君颜说了下情况，就让他退下休息去了。



他回到房中，重新给自己的伤口上药包扎，而后来床边坐下，看着被点了穴道的紫素，用食中两指轻轻地捏了下她的鼻尖，语气无奈又似宠溺：“你哟，可真有本事，全镇的鸡鸭牛羊狗都跟着你叫。”

紫素怒瞪着他，满眼的不服气，而锦云之选择了无视她的怒意。他就不信驯服不了她。

因为这件事，第二天就引来了镇民们的议论，而新来的商旅行客们听说客栈养狼且不圈养，也没人敢来投宿。那掌柜的和小二在墨君颜的金银面前也不敢抱怨或赶人，甚至还希望他们这样的金主多住几天。

就这样，他们一直在这里又住了三天才起程离开，而锦云之的伤也基本好了。

三人到达银滩后，预计再有两天的路程就可以到京城了。可是到银滩的这天下午却出了意外——十个训练有素的黑衣杀手出现在他们面前。

看他们的架势，锦云之便知道这是有心人特意派来的，一场战争没有夺了他的性命，那么就派了杀手来。

面对着杀手，墨君颜对锦云之道：“王爷，你带紫素回京，这里属下来处理就好。”

锦云之看了眼那十个杀手，心中叹了一口气：皇上也太看得起他了，竟派了夜杀组织中的十大高手来杀他。

“君颜，他们是夜杀的人，你一个人对付不了。”话音刚落，所谓的夜杀高手就腾空而起，向他们攻去。

锦云之和墨君颜二人在马上应付得相当吃力，锦云之看了看怀中的紫素，在她耳边叮嘱道：“紫素，待会儿找个机会躲进那边的树林，我没有去找你前不准出来。”说完，也不管紫素听不听得懂，下一刻就下马和墨君颜一起专心应对起杀手来。

紫素看着他们打斗，心下更加骇然，没想到锦云之比狼王和雪狼都厉害，怪不得她怎么也逃不掉。

可是，现在她有机会了，锦云之在打架，顾不上她，在她左手边就是一大片茂密的树林，只要她躲进去，他就找不到她了。

紫素双眸微眯，刚要下马，动物敏锐的听觉告诉她，耳后有异物飞来。她歪头用手一挡。手背像是被蚊子叮了一下，紧接着就感到溃烂一般的疼。被蚊子叮的地方只有一个小红点，但是好疼好疼，连带着整个胳膊都疼得抽搐起来。

她“嗷呜”一声，疼得跌下马背，不敢在这危险的地方停留，连忙抱着发疼的手奔进了树林。